



化妆品注册和备案检验检测机构序列号：
20190044

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

检验受理编号	GF00442022184365
样品中文名称	雪山 YOKEY 蓬松洗发水 8FX
样品外文名称	/
送检单位	广州采乐化妆品有限公司

2022 年 06 月 18 日



声 明

- 一、 本检验报告仅对接收样品负责。
- 二、 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复印件无效。
- 三、 本检验报告及检验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商业广告、评优及宣传等。
- 四、 本检验报告一式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检测机构存档。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尖塔山路 1 号

检验地址：（与联系地址不同时填写此项）

邮政编码：510663

业务咨询联系电话：（020）31606167

报告真伪查询电话：（020）62800791



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：GF00442022184365

第 1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雪山 YOKEY 蓬松洗发水	样品数量及规格	6 瓶, 300g/瓶
	水 8FX		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C2206071
颜色和物态	白色粘稠液体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50606
受理日期	2022 年 06 月 10 日	检验完成日期	2022 年 06 月 18 日
检验项目	化妆品安全性评价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（2015 年版）		
送检单位	广州采乐化妆品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(仙村)沙滘村(工业园东区)厂房 B1		
生产企业	广州美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增城区荔新六路 18 号 1 栋一、二、三、四楼和厂房 B1 幢三楼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结果汇总：

根据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（2015 年版）对送检样品进行安全性检验，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微生物检验：

菌落总数、霉菌和酵母菌总数、耐热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和铜绿假单胞菌五个项目均符合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（2015 年版）对微生物指标的要求；

（二）理化检验：

汞、铅、砷、镉和二噁烷的检测结果均符合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（2015 年版）的要求。

（本页以下空白）

授权签字人

2022 年 06 月 18 日



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: GF00442022184365

第 2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雪山 YOKEY 蓬松洗发	样品数量及规格	3 瓶, 300g/瓶
	水 8FX		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C2206071
颜色和物态	白色粘稠液体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50606
受理日期	2022 年 06 月 10 日	检验完成日期	2022 年 06 月 18 日
检验项目	微生物检验项目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		
送检单位	广州采乐化妆品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(仙村)沙滘村(工业园东区)厂房 B1		
生产企业	广州美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增城区荔新六路 18 号 1 栋一、二、三、四楼和厂房 B1 幢三楼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检验结果

微生物检验结果

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限值
菌落总数	CFU/g	<10	≤1000
霉菌和酵母菌总数	CFU/g	<10	≤100
耐热大肠菌群	/g	未检出	不得检出
金黄色葡萄球菌	/g	未检出	不得检出
铜绿假单胞菌	/g	未检出	不得检出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

2022 年 06 月 18 日



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有限公司
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: GF00442022184365

第 3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雪山 YOKEY 蓬松洗发 水 8FX	样品数量及规格	1 瓶, 300g/瓶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C2206071
颜色和物态	白色粘稠液体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50606
受理日期	2022 年 06 月 10 日	检验完成日期	2022 年 06 月 16 日
检验项目	理化检验项目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		
送检单位	广州采乐化妆品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(仙村)沙滘村(工业园东区)厂房 B1		
生产企业	广州美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增城区荔新六路 18 号 1 栋一、二、三、四楼和厂房 B1 幢三楼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检验结果

理化检验结果

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检验方法	方法检出浓度	限值
汞	mg/kg	<0.002	第四章 1.2 第一法 氢化物原子 荧光光度法	0.002	≤1
铅	mg/kg	<1.5	第四章 1.3 第二法 火焰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	1.5	≤10
砷	mg/kg	<0.01	第四章 1.4 第一法 氢化物原 子荧光光度法	0.01	≤2
镉	mg/kg	<0.18	第四章 1.5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法	0.18	≤5
二噁烷	mg/kg	<1	第四章 2.19 第二法 气相色谱 -质谱法	1	≤30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

2022 年 06 月 18 日

